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4-034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0.00 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9.88 元/股（含）
- 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期：2024 年 6 月 18 日（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息）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2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4 年 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 月 1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2024 年 1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04)。

二、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000,042.32元（含税），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三、回购价格上限的调整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9.88元/股（含），调整方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 \div （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本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故公司流通股份不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times 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 \div 本

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833,333,686 × 0.12) ÷ 838,335,003 ≈ 0.1193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20.00-0.1193) ÷ (1+0) ≈ 19.88元（含，保留两位小数）。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的规模不低于5,000万元（含），不超过10,000万元（含）。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251.51万股至503.02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0%至0.6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15日